

秋实南路人行道建设石材供货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c1202115010

招 标 人：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招 标 代 理：荣成市华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21
1.1 项目概况.....	21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1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21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1.5 费用承担.....	23
1.6 保密.....	23
1.7 语言文字.....	23
1.8 计量单位.....	23
1.9 投标预备会.....	23
1.10 分包.....	23
1.11 响应和偏差.....	23
2. 招标文件.....	24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4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4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
3. 投标文件.....	25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5
3.2 投标报价.....	25
3.3 投标有效期.....	25
3.4 投标保证金.....	26
3.5 资格审查资料.....	26
3.6 备选投标方案.....	26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6
4. 投标.....	27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7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7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7
5. 开标.....	27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7
5.2 开标程序.....	28
5.3 开标异议.....	28
6. 评标.....	28
6.1 评标委员会.....	28
6.2 评标原则.....	29
6.3 评标.....	29
7. 合同授予.....	29
7.1 定标方式.....	29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9
7.3 中标通知.....	29
7.4 履约担保.....	29
7.5 签订合同.....	29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30
8.1 重新招标.....	30
8.2 不再招标.....	30
9. 纪律和监督.....	30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0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0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0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0
9.5 投诉.....	31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
11. 电子招标投标.....	31
附件：《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31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33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33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34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35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36

附件六：确认通知.....	3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8
1. 评标方法.....	38
2. 评标准备.....	38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38
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38
2.3 熟悉文件资料.....	38
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38
3. 评审标准及程序.....	39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39
3.2 资信标评审	39
3.3 技术标评审	39
3.4 商务标评审	40
3.5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40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0
3.7 评标结果.....	4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4
第五章 供货要求.....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0
投标函附录.....	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2
授权委托书.....	53
投标保证金.....	54
已标价材料清单.....	5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6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5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5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秋实南路人行道建设石材供货项目已由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一家供货单位负责本项目材料供应。

二、工程招标范围

秋实南路人行道建设石材供货并将材料运送至指定地点。

三、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秋实南路人行道建设石材供货项目，位于荣成市石岛管理区，供货内容包括路沿石、弯道石、花坛石、火烧板、盲道板等，合同估算价约63万元，供货期30日历天。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1 标段	0 米	秋实南路人行道建设石材供货项目	622227.10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本项目供货能力的制造厂商或代理商，均可参加本工程项目的投标。
2. 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3. 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4. 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5. 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6. 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五、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要求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将信用报告扫描件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发送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投标单位发送邮件时应留有经办联系人、联系电话、回复邮箱等，方便及时沟通回复。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邮箱：rcsxybxxglk@wh.shandong.cn，监督电话：0631-7591611。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并将该审核盖章页面扫描后回复给投标单位邮箱。

投标单位也可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

《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二楼204室）直接现场审核。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未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2-1-4 17:30:00；下载截止时间：2022-1-11 17:3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pdf格式，另一个是zbt格式。其中电子pdf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zbt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CA数字证书[CA证书办理方式一：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首页的“CA办理”窗口；办理方式二：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CA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zbt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

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CA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荣成市河阳东路81号，荣成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厂东200米路南）【第六开标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1-26 09:30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荣成市华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石岛管理区双山东路589号 地 址：荣成市河阳东路116号

邮 编：264300 邮 编：264300

联 系 人：张艳丽 联 系 人：潘乐乐

电 话：0631-7372599 电 话：0631-7583788/1555063206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rchy8888@163.com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网 址：

开户银行：山东荣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260004068420500001411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威海（荣成）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地 址：石岛管理区双山东路589号 联系人：张艳丽 电 话：0631-737259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荣成市华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荣成市河阳东路116号 联系人：潘乐乐 电 话：0631-7583788/15550632066
1.1.4	招标项目名称	秋实南路人行道建设石材供货项目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秋实南路人行道建设石材供货并将材料运送至指定地点
1.3.2	交货期	30日历天
1.3.3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3.5	质量保修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本项目供货能力的制造厂商或代理商，均可参加本工程项目的投标。 2. 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3. 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new_index.html)” 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4. 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5. 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

		惩戒措施清单”)。 7. 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信用要求: 投标单位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形式	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形式: 投标单位通过CA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逾期未提出答疑, 视为默认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及形式	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 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 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1.11.4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澄清、变更、修改或补充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2年1月26日9时3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 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 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因未及时查看澄清而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和递交的,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 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 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因未及时查看澄清而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和递交的,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 (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622227.10 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并不得超过单项控制价,

		否则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元（人民币壹万元整） 一、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汇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CA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30天，受益人为招标人，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 使用银行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将银行保函扫描件发送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保证金收退处邮箱（rcggzycwk@163.com），同时再将银行保函原件及银行投标（履约）保函签收回执单（一式四份，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下载中心下载）通过快递邮寄到荣成市河阳东路81号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402室。联系电话：0631-7586330，联系人：马霞。

	三、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若采用保险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开户许可证；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上述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保持一致。 四、如选择电子保函方式： 若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五、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交纳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AA级的证明材料。
--	---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若为联合体投标，保证金以牵头人的名义缴纳。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无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无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开标截止日前三（自开标之日起向前推至三年，精确到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标、评标。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加盖电子章。 电子评审未按要求加盖电子章的，按无效标处理。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标、评标，投标单位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威海电子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要求制作的电子版投标文件（ZTB 格式）上传至服务器。 逾期未上传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3.7.5	投标文件制作及装订要求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标为明标，技术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引导性语言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不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其投标将被否决。
4.1.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书面投标文件无须提交，以电子标为准进行开标、评标。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标、评标，投标单位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无须到现场参加电子开标会议，投标人需在本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进行网上签到、解密、唱标确认等。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六开标室 荣成市河阳东路81号，荣成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厂东200米路南 按疫情防控要求，不得到现场投标，投标人需在本单位按招标文件规

		定时间进行网上签到、解密、唱标确认等。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投标文件解密申请时间为15分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经济评委2人，技术评委3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及时清退；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不得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介。 采用不见面远程开标，评标结束后不公布评标结果，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的预中标公示。在预中标公示前，任何单位和个人应对评标结果保密，否则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泄密者承担。 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7.3.1	履约担保	无
9	样品	1. 本工程需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样品，具体以评分办法及第五章供货要求为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至交易中心样品室（南院一楼），由招标代理公司（公共资源）统一贴标签。 3. 所提供样品外观不得有明显标记，不得喷涂，样品评审为暗标评审。 。本项目样品尺寸允许偏差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石加工尺寸允许偏差表。
10.1词语定义		
10.1.1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以《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有关规定为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扣分执行。
10.2 招标控制价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

10.2.1	招标控制价	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及 单项控制价 ，否则否决其投标。
10.3 “暗标”评审		
10.3.1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
10.4 投标文件电子版		
10.4.1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不要求。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0.5 计算机辅助评标		
10.5.1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电子标评标，投标人不需要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只须按本须知附件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编制及报送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10.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		
10.6.1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标、评标，按疫情防控要求，不得到现场投标。	
10.7 知识产权		
10.7.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8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8.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9 同义词语		
10.9.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照“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10 监督		
10.10.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扫黑除恶投诉电话：0631-7286986	

10.11 解释权	
10.11.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2 特别强调	
10.12.1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文件需附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查询网页截图。
10.13 一体化认证	
10.13.1	中标单位应在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原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通过审核且需提供审核通过证明（可通过网页截图）。
10.14 严重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	
10.14.1	开标时，招标代理公司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进行查询。
10.1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5.1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pdf格式，另一个是ztb格式。其中电子pdf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ztb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方式一：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首页的“CA办理”窗口；办理方式二：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 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5.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

	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6. 如投标文件正本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7. 开标现场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否则否决其投标。 8. 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9. 投标人如发现本招标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逾期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 10.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相关扫描件、截图等相关资料若存在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11. 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10.16	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评标时，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11	电子招标投标	☒ 是，具体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word或 pdf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3.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word或pdf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计价软件格式文件形式导入，其中计价软件格式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计价软件格式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
--	--	---

		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授权委托书，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声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CA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
--	--	---

	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2.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3.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4. （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5.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6.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
--	--

		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8.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9.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2	特别说明	特别说明：

		1. 疫情防控期间，推行“不见面远程开标”，具体操作，请投标单位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 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2020 年 2 月 14 日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操作使用说明书（投标人）”。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 2 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2.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技术支持电话：0631-5819292, 15553872456。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2 套及电子文件（电子光盘或 U 盘）一份。如有任何调整，请投标人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择优选定一家单位进行本项目材料供应。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投标；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7) 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18) 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19)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2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候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0.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

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澄清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最终以各投标单位书面确认内容为准。

2.2.3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

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修改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最终以各投标单位书面确认内容为准。

2.3.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3.1.1 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

3.1.2 技术标

3.1.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费9333.41元，该费用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公司全额缴纳。（相关事宜请投标单位与招标代理公司联系，联系方式：0631-7583788）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费率	服务招标费率	工程招标费率	计费比例
100 万以下部分	1.50%	1.50%	1%	100%
100-500 万元部分	1.10%	0.80%	0.70%	75%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上传投标文件时需上传资格审查内容中上传彩色扫描件（Word文档或PDF文档），材料必须满足开标现场资格评审标准，不能满足开标现场资格审查的，将否决其投标。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评分办法。

- (1) 企业营业执照；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 (4) 失信情况查询
- (5)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6) 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 (8) 信用报告

3.5.2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材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锁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签字或（和）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技术标除外）。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的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三部分装订为一册，技术标单独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2)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3)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4)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 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5)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8)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9)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 条规定。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本项目履约担保的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8.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1.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

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发展改革、人民银行威海支行关于《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2020年)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标段），位于（详细地址），（项目概况）。____年____月____日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进行（公开/邀请）招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贵单位中标，中标价为_____，供货期为_____天（日历日），质量达到_____工程标准。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与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30日内，与_____签订合同。

招标人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交易中心（盖章）

招投标管理机构（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

目名称）材料采购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底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1.2 经评标委员会成员表决确定为恶意报价或串通报价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1.3 近一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2. 评标准备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2.3 熟悉文件资料

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 and 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 and 数据。

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2.4.2 在不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法定权利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可委托由招标人专门成立的清标工作小组完成清标工作。在这种情况下，清标工作可以在评标工作开始之前完成，也可以与评标工作平行进行。清标工作小组成员应为具备相应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员，且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对评标专家的回避规定和要求，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有利益、上下级等关系，不得代行依法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行使的权利。清标成果应当经过评标委员会的审核确认，经过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的清标成果视同是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成果，并由评标委员会以书面方式追加对清标工作小组的授权，书面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2.4.3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到指定地点。投标人递交的书面澄清资料由评标委员会开启。

3. 评审标准及程序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3.2 资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2.1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1) 投标文件中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 相关人员的职称证明应当以市级以上人社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书为准，关键岗位证书应当以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证书为准。（如证件存在过期情况，上传建设主管部门网站查询的合格信息截图）。

3.2.2 企业信用与实力、项目经理实力与信誉扣分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备案为准。

3.3 技术标评审

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3.1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缺少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该投标人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3.2 需要项目负责人陈述或答辩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需要陈述或答辩的内容。陈述或答辩顺序采用随机编号；陈述或答辩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背对背形式；陈述或答辩的内容不得泄露任何投标人的信息，否则陈述或答辩不得分。

3.3.3 投标文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技术标评委少于5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后的算术平均值；技术标评委多于或等于5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不四舍五入，以下相同）。

3.3.4 招标文件设定技术标合格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技术标得分低于合格标准的投标人。

3.4 商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商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审。

3.4.1 分值构成：详见系统自动生成的评分办法附录。

3.4.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详见系统自动生成的评分办法附录。

3.4.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详见系统自动生成的评分办法附录。

3.4.4 评分标准

详见系统自动生成的评分办法附录。

3.5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5.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 A 中集中列示。

3.5.2 本章附件 A 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无效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3.5.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A 中规定的无效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5)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报价与清单报价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6.5.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若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7 评标结果

3.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7.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 A：无效标投标条件

无 效 标 条 件

A0、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无效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A1 无效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A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A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A1.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A1.2.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A1.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A1.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A1.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A1.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A1.2.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A1.2.8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A1.2.9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A1.2.10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A1.2.11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A1.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保险的；

A1.4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设计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写的；

A1.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1.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A1.7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6 款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A1.8 投标人及参与投标的相关人员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A1.9 投标单位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1.10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A1.1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相关扫描件、截图等以及打印的书面投标文件若存在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A1.12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A1.13 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A1.1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加盖电子章。电子评审未按要求加盖电子章的，按无效标处理。

A1.15 若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等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招标人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未按前附表须知 3.7.3 款要求签字、盖章的，按无效标处理。

A1.16 开标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为不平衡报价且无法进行合理澄清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A1.17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作无效标处理。

A1.18 投标人不按第二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A1.20 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A1.19 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A1.20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分办法”第 3.6.5 款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A1.2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分办法”第 3.6.4 款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A1.2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若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购货单位：（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标的名称、品牌、规格、数量、单价及交付时间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第二条 产品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 ）项执行：

- （1）按国家标准执行；
-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 （4）没有上述标准的，或虽有上述标准，但需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 产品的交货单位：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 （1）乙方送货
 - （2）乙方代运
 - （3）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5. 现场卸货由___负责。
6.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双方商定为___元。在合同期内，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幅度超过±___时，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第七条 验收方法（验收时间、验收手段、验收标准、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在验收中发生纠纷等等）：

第八条 价格调整

1.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合同期内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

2.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施工期间主要材料价格浮动因素执行【2013】年《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的相关规定，材料单价对比同期威海市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威海建设咨询》材料信息价变化超过 5%时，超过部分的价格按照规范相关规定计算调整材料价。

第九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十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

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十五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其它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本合同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购货单位（甲方）：

供货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供货要求

本项目说明中所提出的规格、要求和满足人行道铺筑及路沿石质量验收标准

1. 料石应表面平整、粗糙，色泽、规格、尺寸应符合设计要求，其抗压强度不宜小于 80MPa，且应符合下表的要求。

石材物理性能和外观质量

项目		单位	允许值	注
物理性能	饱和抗压强度	MPa	≥ 80	
	饱和抗折强度	MPa	≥ 9	
	体积密度	g/cm ³	≥ 2.5	
	磨耗率（狄法尔法）	%	< 4	
	吸水率	%	< 1	
	孔隙率	%	< 3	
外观质量	缺棱	个	1	面积不超过 5mm×10mm，每块板材
	缺角	个		面积不超过 2mm×2mm，每块板材
	色斑	个		面积不超过 15mm×15mm，每块板材
	裂纹	条	1	长度不超过两端顺延至板边总长度的 1 / 10（长度小于 20mm 不计）每块板
	坑窝	—	不明显	粗面板材的正面出现坑窝

注：表面纹理垂直于板边沿，不得有斜纹、乱纹现象，边沿直顺、四角整齐，不得有凹、凸不平现象。

2. 料石加工尺寸允许偏差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料石加工尺寸允许偏差

项目	允许偏差	
	粗面材	细面材
长、宽（mm）	0	0
	-2	-1.5
厚（高）（mm）	+1	± 1
	-3	
对角线（mm）	± 2	± 2
平面度（mm）	± 1	± 0.7

三、其他

1. 货物供应：供应商须按照建设单位供货计划，将石材运送至指定地点。

2. 交货验收：

(1) 本次材料由建设单位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通知中标单位分批次供货，中标单位接到建设单位通知后 45 天内必须将本批次的材料送到建设单位指定地点。材料进入施工现场前，由建设单位对产品进行取样检测试验，达到技术、质量要求方可收货；对各项质量指标达不到要求的，建设单位有权拒收，同时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单位自负。

(2) 中标单位所提供材料，包装须符合要求，外露的边角必须有木条或者其他的保护材料包装好，如运到现场后因为包装不到位致使供货材料不合格，造成的损失由中标单位负责。

(3) 中标单位供货材料在进入施工现场后，外观有明显裂痕或其他材质问题，均视为不合格产品，不予以计算供货的工程量。

(4) 中标单位在供货时必须标明产品规格型号。

3. 工程结算：以中标单价与签证验收合格的实际工程量按实结算。

4. 付款方式

施工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于 2022 年年底付至工程总价款的 40%，2023 年年底付至工程总价款的 70%，若无质量问题余款至 2025 年年底前付清。

提供货物若有质量问题必须无偿更换，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天，供货方应向建设单位支付材料总价的 3% 的违约金；

投标单位中标，双方签订合同后，建设单位向中标单位下达供货计划，中标单位必须按计划要求的时间、地点，准时送达，每延误一天，供货方应向甲方支付货物总价 3% 的赔偿金，延误时间超过 5 天，甲方将终止合同，不予返还履约保证金，另行采购。

5.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

四、材料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项控制价 (元)	备注
1	直形花坛石	m	1224	60	1、紫晶钻、皇室棕钻磨光直形花坛石 200*100mm，四周倒 1cm 圆角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2	弯道花坛石	m	61	95	1、紫晶钻、皇室棕钻磨光弯道花坛石 200*100mm，四周倒 1cm 圆角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3	直形路沿石	m	714	180	1、石岛红新 8#机切直形路沿石 300*150，四周倒 2cm 圆角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4	弯道路沿石	m	81	260	1、石岛红新 8#机切弯道路沿石 300*150，四周倒 2cm 圆角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5	花岗岩火烧板	m ²	2282	75	1、紫晶钻、皇室棕钻火烧板 300*600*30mm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6	异形花岗岩火烧板	m ²	468	174	1、紫晶钻、皇室棕钻异形火烧板 300*600*30mm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7	盲道板	m ²	770	108	1、紫晶钻、皇室棕钻理石盲道板 300*600*30mm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8	提示盲道板	m ²	8	138	1、紫晶钻、皇室棕钻理石提示盲道板 300*600*30mm 2、包含包装费、装车费、卸车费等费用
9	不可预见费				工程总造价的 10%

注：材料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机械、人工、材料、装卸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其它费用、规费、检验费、税金、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

五、样品要求

1. 本工程需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样品，具体以评分办法及第五章供货要求为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至交易中心样品室（南院一楼），由招标代理公司（公共资源）统一贴标签。
3. 所提供样品外观不得有明显标记，不得喷涂，样品评审为暗标评审。
4. 本项目样品尺寸允许偏差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石加工尺寸允许偏差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样品数量
直形花坛石	200mm*100mm	提供一种石材长度约 30-40 厘米即可
弯道花坛石	200mm*100mm	提供一种石材长度约 30-40 厘米即可
直形路沿石	300mm*150mm	提供一种石材长度约 30-40 厘米即可
弯道路沿石	300mm*150mm	提供一种石材长度约 30-40 厘米即可
花岗岩火烧板	300mm*600mm*30mm	一块
盲道板	300mm*600mm*30mm、	一块
提示盲道板	300mm*600mm*30mm	一块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备注：

1. 在评分办法资信标部分未要求的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制作，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文件中。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3	交货期	天数：_____日历天	
4	质量标准		
5	质保期		

投 标 人：_____（ 电子公章 ）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法人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联系方式（手机）：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便于开标、评标现场有问题可以及时沟通，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时手机号码必须填写，因未填写所造成的责任与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联系方式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此表可删除。若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为便于开标、评标现场有问题可以及时沟通，授权委托代理人手机号码必须填写，因未填写所造成的责任与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

后附：

1. 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明扫描件；

2. 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3. 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如下材料扫描件：

①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②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明；

③有效保函；

④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⑤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⑥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4. 如以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

5. 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须后附 2020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证明材料。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交保证金和相关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已标价材料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项控制价（元）	单价	合价	备注
1	直形花坛石	m	1224	60			
2	弯道花坛石	m	61	95			
3	直形路沿石	m	714	180			
4	弯道路沿石	m	81	260			
5	花岗岩火烧板	m ²	2282	75			
6	异形花岗岩火烧板	m ²	468	174			
7	盲道板	m ²	770	108			
8	提示盲道板	m ²	8	138			
9	不可预见费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四、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五、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 电子公章 ）

年 月 日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综合评估法（新评标系统）[100.00]			
1	资格审查[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有效的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1.3	投标保证金证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1. 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明扫描件； 2. 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3. 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如下材料扫描件： ①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②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明； ③有效保函； ④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⑤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⑥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4. 如以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 5. 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证明材料。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交保证金和相关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1. 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查询对象包括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2. 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 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否决其投标。
1.5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说明：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1.6	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说明：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查询网址：http://wenshu.court.gov.cn/）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8	信用报告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有效信用报告。 备注：信用报告只需附信用等级综合评价中含有信用等级证明（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页面即可。
2	技术标[10.00]		
2.1	生产能力和产品技术优势	10.00	投标文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为无效投标。满足实质性要求的，由评委根据生产商或经生产商授权的代理商（需附授权书）提供的设备的生产能力、产品技术参数、品牌、质量、性能、实用性、经济性、先进性强，以及产品检测报告等情况进行打分。
3	资信标[20.00]		
3.1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企业近两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

			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 备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3.2	企业信用报告	3.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报告和信用记录评分标准为：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 AAA级及以上的，加 3 分；信用等级在 AAA级以下（不含 AAA级）A 级及以上的，加 1分；A 级以下（不含 A 级）不得分。投标企业只提供信用记录而没有提供信用报告的，在评标时不予加分。信用报告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 备注：信用报告只需附信用等级综合评价中含有信用等级证明（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页面即可。
3.3	样品	15.00	投标单位在此注明投标单位名称, 评审时采用暗标评审,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代理单位提供的暗标标号及对应的单位在此填报得分。 评委会首先初步审查样品，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样品的规格、材质、外观、花色、色泽、纹理、面层做法及加工工艺等方面对样品酌情打分，最高计至15分。 注：若投标单位未在此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该项得0分。
4	商务标[70.00]		
4.1	投标报价	70.00	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一：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C=A \times K1 \times Q1 + B \times K2 \times Q2$ A：投标价算术平均值。 当n（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7时，A=所有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7 \leq n < 10$时，A=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n \geq 10$时，A=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2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招标控制价。 K：下浮系数； K1的取值范围为95.5%、96%、96.5%、97%、97.5%、98%； K2的取值范围为97%； Q：权重比例$Q1+Q2=100\%$；

			Q1的取值范围为30%、31%、32%、33%、34%、35%； K1、Q1的取值在开标前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报价与该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值1%扣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值1%扣 0.5 分，扣完为止。
--	--	--	--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有效的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1.3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1.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明扫描件； 2.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3.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如下材料扫描件： ①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②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明； ③有效保函； ④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⑤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⑥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4.如以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 5.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证明材料。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交保证金和相关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1.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查询对象包括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否决其投标。
1.5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说明：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1.6	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说明：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查询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 ）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8	信用报告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有效的信用报告。 备注：信用报告只需附信用等级综合评价中含有信用等级证明（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页面即可。
2	技术标 [10.00]		
2.1	生产能力和产品技术优势	10.00	投标文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为无效投标。满足实质性要求的，由评委根据生产商或经生产商授权的代理商（需附授权书）提供的设备的生产能力、产品技术参数、品牌、质量、性能、实用性、经济性、先进性强，以及产品检测报告等情况进行打分。
3	资信标 [20.00]		
3.1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企业近两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 备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3.2	企业信用报告	3.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报告和信用记录评分标准为：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AAA级及以上的，加3分；信用等级在AAA级以下（不含AAA级）A级及以上的，加1分；A级以下（不含A级）不得分。投标企业只提供信用记录而没有提供信用报告的，在评标时不予加分。信用报告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 备注：信用报告只需附信用等级综合评价中含有信用等级证明（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页面即可。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3	样品	15.00	投标单位在此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评审时采用暗标评审,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代理单位提供的暗标标号及对应的单位在此填报得分。 评委会首先初步审查样品,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样品的规格、材质、外观、花色、色泽、纹理、面层做法及加工工艺等方面对样品酌情打分,最高计至15分。 注:若投标单位未在此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该项得0分。
4	商务标 [70.00]		
4.1	投标报价	70.00	取投标价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算术平均值计算方法如下: 当 n (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 ≤ 5 时, A=所有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5 时, A=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各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按下列原则得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价格相同的得满分 70 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其得分相应减少 1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其得分相应减少 0.5 分,最低计 0 分; 经评标委员会成员确定为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恶意报价或不平衡报价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622227.1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